

# 自发性座椅诱发的老旧小区公共空间适老化改造逻辑和路径研究

Research on the Aging-Adapted Reform of Public Space in Old Residential Areas Induced by Spontaneous Seats

许丽君

XU Lijun

**摘要**/ 从非正式群体的空间抗争、见缝插针的公共空间耦合、日常叙事的相互渗透、时空圈层下的分异特征，来分析自发性座椅诱发的老旧小区公共空间适老化的内在逻辑，结论提出通过日常生活下的非正规空间的精细化引导、嵌入式养老微空间植入、社区健康安全为底线的制度设计，以及融合实际诉求的社会调查和问题诊断4个层面，探索老旧小区公共空间的适老化路径。

**关键词**/ 自发性座椅；老旧小区；公共空间适老化；非正规空间

**ABSTRACT**/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internal logic of the aging of public space in old residential areas induced by spontaneous seats from the following six aspects: the spatial struggle of informal groups, the utilization of public space by sewing needles, the mutual penetration of daily narration, the characteristics of differentiation under the spatiotemporal circle, and the order of spatial differentiation. Finally, this paper proposes to explore the aging path of public space in old residential areas through the four levels: the refined guidance of informal space in daily life, the embedded pension micro-space implantation, the system design with community health and safety as the bottom line, and the social investigation and problem diagnosis integrating the actual demands.

**KEY WORDS**/ spontaneous seat; old community; public space suitable for the elderly; irregular space

自 2000 年中国进入老龄化社会以来，国家和地方政府采取一系列的措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其中推动老旧小区适老化改造，为老年人创造一个无障碍的居住环境，成为我国建设全龄友好社会的重点工作内容之一<sup>[1]</sup>。然而“十四五”期间，我国老年人口将突破 3 亿，将从轻度老龄化迈入中度老龄化<sup>[2]</sup>，未来 30 年我国制度赡养量将会翻倍<sup>[3]</sup>，社会养老压力较大。2020 年 12 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和全国老龄办提出开展示范性全国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工作，到 2025 年，在全国建成 5000 个示范性城乡老年友好型社区<sup>[4]</sup>。然而这种具有优势资源、数量有限的示范性“点”和大量基础条件弱的老旧小区“面”之间的矛盾和差距，往往导致示范点积累的实践经验难以在非示范面铺展推广。

我国老旧小区量大面广，老人人群多、基础设施差、公共服务不健全，尤其是公共空间的设置相对欠缺<sup>[5]</sup>。受社会资源、经济发展和财政压力的影响，老旧小区公共空间适老化面临诸多困境，一方面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改造短期内难以完全将其覆盖，另一方面仅仅依靠现有的“圈养”式的养老设施，无法解决“在地”老年人和低龄老龄化人群的日常生活困境<sup>[6]</sup>。改造建设既无法对标示范点，又面临形式主义的资源浪费。公共空间的本质是在建立一种秩序，公园、广场是建立游憩娱乐秩序，道路及出入口是建立出行秩

序<sup>[7]</sup>。由于老年人身体机能退化，追求安全、便利的养老环境所导致的空间异用在老旧小区广泛存在。笔者在老旧小区的更新改造的跟踪调研中，发现老旧小区普遍存在一种“小板凳”现象，即老年人自发带着小凳子在公共空间集聚。

在自发性座椅引发的公共空间发生的功能转变中，衍生了停留、交汇、交流、照护等行为，实现了公共空间从异用到易用和宜用的转变<sup>[8]</sup>，弥补了老旧小区因资源匮乏无法及时提供适老化公共空间的空缺<sup>[9]</sup>，这种低成本、高效率的适老化策略，为就地老化的部分权力让渡给老年人提供了一定的思路。本文基于老旧小区的自发性座椅现象，试图从老年人的自发性实践出发，探讨在空间资源紧缺的老旧小区进行公共空间适老化改造路径。

## 1 研究区域和方法

郑州市作为中原城市群的省会城市之一，截至 2019 年底，郑州市 60 周岁以上户籍老年人口已达 141 万，占人口总数的 16%，人口老龄化不断加剧<sup>[10]</sup>。中原区作为郑州的老西郊，是城市发展的起步区，早期围绕生产的单位制社区密集，人口老龄化严重，产业发展面临转型。本文选取老龄人口密度较高的中原区建设路街道办辖区作为调研对象<sup>[10]</sup>，对区域内 78 个楼院的基础设施、公共空间

分布、自发性座椅特征、人群使用画像、空间适老化诉求等进行调研统计<sup>2</sup>。该片区经历多次改造，但改造内容主要围绕建筑单体和市政设施，而对公共空间的适老化涉及较少。

采用问卷调研、定点观察和跟踪调查等研究方法。2018年5—10月，对研究区老旧小区的公共空间分布、自发性座椅的人群画像和空间分布进行了现场访谈调研。2020年10月，在该区改造施工时进行了8次跟踪调研<sup>3</sup>，先后发放调研问卷1500份，获取1417份有效问卷，跟踪该老旧小区改造实践4年，前后完成对8位社区能人和5位社区求助者的对策访谈和调研。本次在进行自发性座椅调研统计中，将自发性座椅分为两类，一类是可以自由流动的座椅，如小板凳、小马扎、便携藤椅、助行车椅、吊床等。另一类是利用废弃家具、建筑垃圾、闲置木料等堆置的固定休憩设施。

## 2 自发性座椅下的公共空间适老化逻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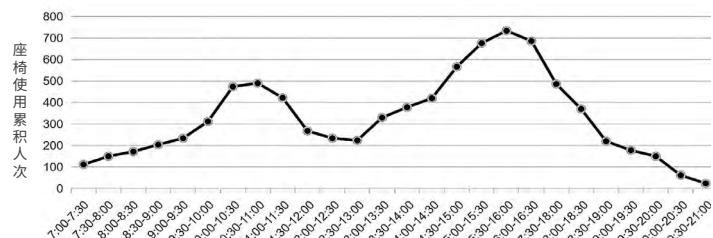
在老旧小区公共空间适老化调研中，发现老旧小区普遍存在小板凳现象，即居民自带小凳子或利用废弃沙发，在小区里围坐一起聊天下棋，形成一种自发休憩空间，本文称之为自发性座椅现象（图1）。自发性座椅是老年人基于养老需求产生的一种公共空间异用<sup>[11]</sup>，表达了老年人的空间喜好，弥补了老旧小区因资源匮乏无法及时提供适老化公共空间的空缺，反映了在公共空间里“允许进行的活动”与“真实发生的活动”之间的裂隙，体现了空间的异用行为与人的自由性的矛盾与融合。空间异用与改建不同，它是在原来功能的基础上，改变原有意图或增加新的功能，是老年人基于自身体能特征，自下而上解决公共空间缺失和参与社区管理过程中形成的自治秩序<sup>[12]</sup>。研究从自发性座椅现象背后的群体特征、空间形式、日常叙事和圈层分异4个方面，了解其背后的核心机制。

### 2.1 公私混合和非正式空间抗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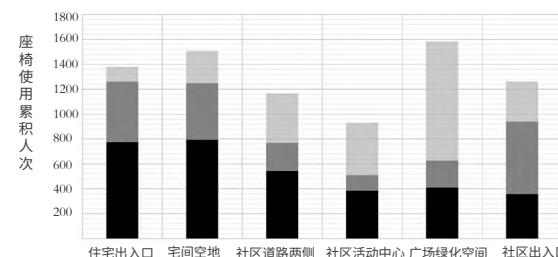
由于老旧小区公共空间紧张、基础设施落后，利用生活中任何一种可以利用的空间和资源是老年人自主参与空间构建的一种基本逻辑<sup>[13]</sup>。在自发性座椅的使用人群画像调研中，老年人和孩子是自发性座椅的主要使用人群，其中老年人占比57%，孩童占比为25%，其他年龄阶段占比18%。使用人群的大部分处于退休阶段，且部分人在社区的居住时间超过了30年。自发性座椅的使用在时间分布上存在两个高峰（图2），在上午11:00—11:30达到第一个高峰，在下午15:00—15:30达到第二个高峰。老年人基于小板凳自主构建的非正式空间呈现出公私混合的产权特征，如社区门口的小商店通过搭棚子扩展出来的店铺空间，老年人利用闲置家具、废弃沙发、箱子在老旧小区通行空间两侧形成的休憩空间，在屋顶和宅间空地利用废弃花盆、泡沫箱形成的种植晾晒空间，在住宅门口空地种植蔬菜、搭建花园和凉棚等<sup>[14]</sup>。



1 老旧小区里自发性座椅现象 (a 宅间空间附近老年人休憩聊天；b 出入口附近棋牌活动)



2 自发性座椅使用频次的时间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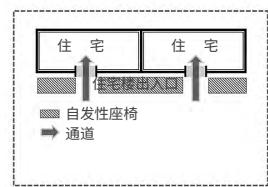


3 不同类型座椅使用频次的空间分布

这种非正式空间往往基础设施水平低、卫生环境差，空间侵占和私搭乱建现象明显，民众频繁的违建自建，使得公共空间不断被冲刷，空间功能具有时间演替性<sup>[15]</sup>。但它作为一个自下而上形成的公共空间，往往比正式空间更贴合老年群体对日常生活的需求。然而由于认识狭隘加上缺乏沟通协调，老年人的真实诉求和意愿缺乏制度化的表达渠道，这种自下而上的构建行为被认定为侵占和违规<sup>[16]</sup>，政府相关管理部门往往以违建予以拆除。这种以拆违为由限制非正规活动的管理方式虽然短期有效，但拆违的腾退空间很容易再次被侵占，且容易产生对抗情绪，导致老旧小区自我完善机制的建立重重受阻。与自发性座椅类似的自发活动是普通群体按照自己的方式来抵抗权利的规训，是强权决策面对基层多样治理诉求的尴尬，反映了居民的实际需求和强权政策之间的一种惯例<sup>[17]</sup>。

### 2.2 见缝插针和公共空间的耦合叠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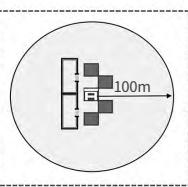
自发性座椅的空间分布与小区内公共空间具有一定耦合性，主要分布在住宅出入口、宅间空间、道路两侧、社区活动中心、广场绿化空间，以及社区出入口等地（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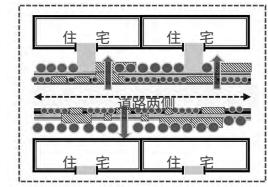
4 住宅出入口空间环境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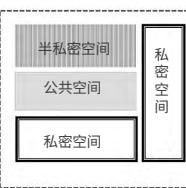
私密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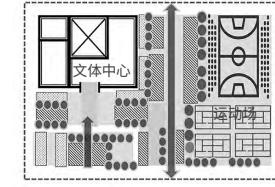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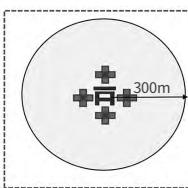
5 宅间空地空间环境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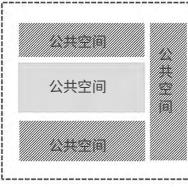
6 社区道路两侧活动空间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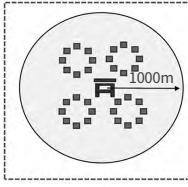
私密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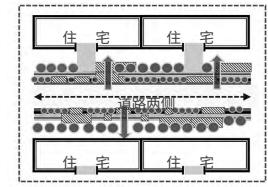
7 文化活动中心活动空间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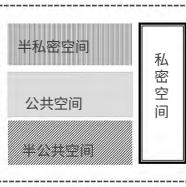
私密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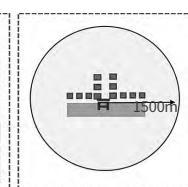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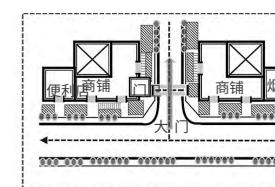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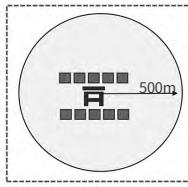
8 广场及绿化空间环境



7 社区道路两侧活动空间环境



私密空间



9 社区出入口活动空间环境

## 2.2.1 住宅出入口

属于向公共空间过渡的半私密空间，空间可达性好。空间形态呈半围合状，集聚规模小，且人与人关系相对熟悉，易于营造依赖感、安全感和领域感<sup>[18]</sup>。居民在此处主要进行聊天、闲坐等活动<sup>[19]</sup>，自发性座椅在空间上沿临界面呈点状分布（图 4），服务半径约 100m 左右。

## 2.2.2 宅间空地

楼与楼之间的半公共空间，空间相对开阔，光线和日照充足。该空间一方面靠近住宅建筑形成安全的临界面，另一方面临近小区主要道路，人流量相对较多，活动类型相对丰富、集聚规模大。老年人经常在此进行聊天、下棋、打牌、照看孩子等活动，自发性座椅在空间上一般呈向心簇状分布。在此区域活动的老人一般居住在附近 300m 左右（图 5）。

## 2.2.3 附属道路两侧

空间沿道路呈带状分布，服务半径约为 500m，发生散步、锻炼、聊天和短暂的休息等交往行为<sup>[20]</sup>。由于空间比较狭长，且相对开放，车行量较大，空间流动性强，私密性、安全性较差。自发性座椅相对分散，一般分布在道路旁商店旁、道路交叉口，或临近住宅出入口（图 6）。

## 2.2.4 文化活动中心

位于居住区的中心位置，服务半径一般为 1000m 左右（图 7），活动类型相对丰富，空间的开敞性和公共性强，人群集聚规模相对较大，规模一般为 10 人以上。附近配置一定的健身活动设施和休憩设施，能满足居民休憩、娱乐等多种交往需求，居民主要进行打

牌、下棋、聊天、看孩子等活动<sup>[21]</sup>。自发性座椅一般靠近公共绿地，或结合树荫、墙面形成连续分布，围绕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形成小组团。

## 2.2.5 广场及绿化空间

该空间尺度大，活动内容丰富，公共性较强，绿化环境较好，服务半径一般为 1000m 左右，主要为居民提供休闲娱乐、康体健身和学习教育的场所<sup>[22]</sup>。加上绿化空间、活动场地、运动器材等组合布置，为老年人的日常户外活动提供了便利的条件。由于老旧小区普遍存在绿化空间严重不足、绿地品质相对较低，以及广场卫生维护不到位等问题。该空间配置了一定的固定座椅，老人在此空间主要发生晾晒、纳凉、闲坐、照看孩子等行为。自发性座椅的流动性满足晒暖和纳凉的要求，因而成为老旧小区居民日常休闲活动的重要设施，一般围绕广场和绿地随机分布（图 8）。

## 2.2.6 社区出入口

空间较为开放，流动性较强，光照条件相对较好，能满足老年人的“看人”需求，服务半径约 1500m 左右。社区出入口附近布置有便利店、商铺、诊所、早餐店，老年人买菜、购物、看病后会在此做长时间的停留，人群集聚规模相对较大。由于社区出入口是居住区人车交织冲突最严重的区域，社区出入口很少设置固定的座椅，加上出行距离较远，老人们一般坐轮椅、助行车椅、小板凳，或直接坐在门口商铺的台阶上休憩（图 9）。自发性座椅一般沿着社区入口通道两侧呈线状分布。

综上分析，这种见缝插针式的自主构建活动，在日常生活层面与公共空间不断重叠交互，将老年人活动空间从住宅出入口向外扩

展至街道<sup>[23]</sup>，反映了老年人对养老空间的需求，也反映了老年生活功能外延化的诉求。通过自发性座椅在一个正规空间里开辟一个非正规空间，来满足实际需要，并在“规训—抵制”中重塑社区邻里关系<sup>[24]</sup>，逐渐生成新的空间使用形式。

### 2.3 日常叙事和自发组织的渗透交互

老旧小区普遍存在公共空间数量少、规模小、类型单一，且公共空间的休憩设施和无障碍设施配置不足。而老年人利用闲置木板、旧家具、废报纸、旧纸盒、废旧泡沫等材料，结合社区里的临界空间、转角空间、绿化空间、建筑周边和拆违腾退等小微空间，进行简单改造堆砌做成休憩设施，激发了小微空间的活力，融入日常叙事，降低了老旧小区的改造成本，也使老年人参与到老旧小区公共空间的营造中。围绕自发性座椅发生的主要活动有棋牌、休憩、器械锻炼、健身操、球类、散步、照看孩童等。不同群体活动与不同公共空间发生交互，丰富了老年人的日常生活，填补了老旧小区营造的困境。相关实践表明，基于自发行为形成的公共活动是为了满足日常生活所需，是老年人诉求外化的表现，在倾诉、聆听、沉思、静默、喜悦等行为上的同频性较强<sup>[25]</sup>。这些具有自发性、内生性、间歇性和灵活性的公共活动和公共秩序，是弱势群体通过反规训的方式对生活空间进行的自治，促使了居民自发合作的顺利进行，对提升社区自治能力等具有正向作用<sup>[26]</sup>。

### 2.4 时空圈层和行为活动的空间分异

自发性座椅的空间活动具有圈层性，形成“3分钟—5分钟—10分钟—15分钟”的活动圈。呈现300m、500m、800m共3个空间集聚的范畴（图10）<sup>[27]</sup>。其中，300m范围的活动圈的活动类型相对简单，主要是以休憩交往和棋牌活动为主。由于空间私密性强、活动规模较小，人们相对熟悉，空间的权属边界相对模糊。老年人常利用泡沫箱子，结合墙脚空间种花种菜；500m左右的活动类型主要以休憩交往、棋牌活动和照顾小孩等活动为主。该圈层配置有一定的运动设施和绿地，满足老年人的集聚和休憩的需要；800m左右的出行活动具有明确的目的性和约定性，比如约定下棋、打牌、运动和买菜等。大于1000m的出行活动具有很强的目的性和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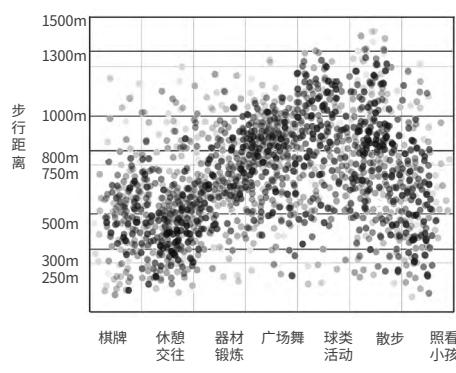
性，如日常的买菜、看病、买药、买饭等<sup>[28]</sup>。其中在步行距离大于1000m的出行过程遇到的困难和阻碍最多，如途中体力不支所需要的短暂休憩，因视力下降上下台阶困难，因听觉下降和人流量较大面临过马路困境等，对无障碍设施有强烈诉求。

据活动核密度分析，各种活动在时空圈层上呈现“橄榄球”状分布，即在10分钟和15分钟的活动圈的活动类型的丰富度较低，在5分钟和10分钟的活动类型的丰富度较高。在调研中发现，老年人的15分钟的出行活动圈主要是以日托、助餐、助医、助行、助洁等便捷服务为目的。虽然《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关于生活圈（尤其是15分钟生活圈）的提议在学界广受评议，但对于老年人这一特殊群体，其活动范围和身体机能有直接关系，出行活动圈对公共空间适老化改造仍具有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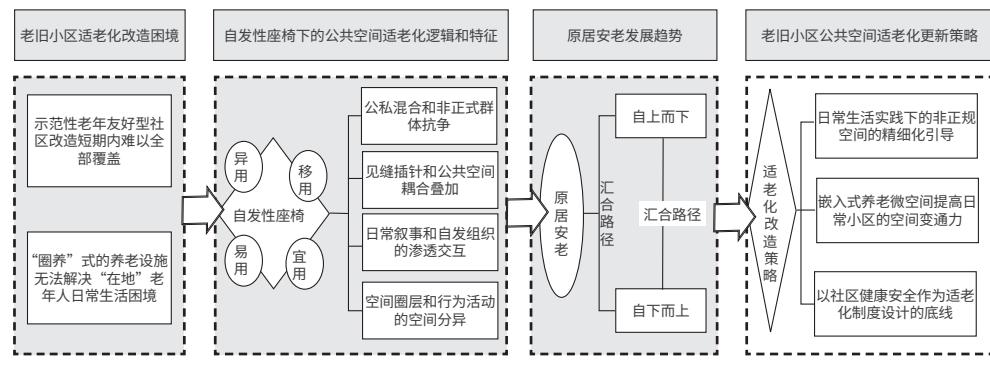
## 3 老旧小区公共空间适老化更新框架

在调查和研究中，笔者得出这样的疑问，既然这些非正规行为的某些价值逐渐被社会认可，为什么不能有更多的民间方式，有更多的非正规手段，来解决城市发展面临的问题，来解决我们城市发展当中各式各样的需求。当这些自发性的非正规行为自下而上部分解决了老旧小区中公共空间适老化的问题后，我们应该从什么角度去默认、提倡或推广这种公共空间适老化的行为。而集体的默认反映了弱势条件的老旧小区的适老化改造困境和对弱势群体诉求的置之不理。自发性座椅现象是环境行为学的一部分，反映的是老年人与周围环境之间的关系，以及人对空间环境的能动性改造。它提供了一种思路，即什么样的环境符合人群需要，以及特殊人群的需求指向，对其进行总结完善，反馈到更新规划和设计中，进而改善人的生存环境<sup>[29]</sup>。

如上文所述，老年人户外活动，借助自发性座椅对小微闲置空间进行临时性的构建。在住宅出入口、宅间空地、附属道路两侧、文化活动中心、广场及绿化空间、社区出入口等集体产权公共空间的自建，通过非正式群体的空间抗争、见缝插针的公共空间耦合、日常叙事的相互渗透、时空圈层下分异规则，将单调的交通性空间、闲置空间转变为聊天、下棋、看护孩子、种植、晾晒等充满生机的



10 不同类型活动的空间分布



11 老旧小区公共空间适老化框架

表1 嵌入式养老微地点和类型一览

分类	地点	嵌入式养老微空间的类型
公共空间	住宅出入口	设置固定的休憩设施，允许利用泡沫箱制定花园、菜园
	道路两侧、宅间空间、屋顶	依托绿化空间，利用一定的固定座椅、吊床等休憩设施，形成休憩聊天空间
	社区活动中心、广场绿化空间	利用废弃沙发或自发性搬板凳、搬桌椅来扩展公共活动空间；利用遮阳伞和晾晒架，形成的休憩和晾晒空间
	社区出入口	自发性座椅形成的休憩空间、助餐点
公共性质的建筑	便利店、早餐铺	利用遮阳伞延伸店铺空间，如洗衣、熨烫、缝补、助浴、助洁等功能
	社区幼儿园、社区活动中心、社区诊所、药店	阅读、保健、日托、助医、助行、助急等功能
	菜市场、集市、公共服务设施节点周边的闲置或低使用率空间	提供休憩停留场所，将其改造为小游园、小微绿地、广场等具备实际使用功能的活动空间

活动集聚场所。该行为促进了非正式邻里关系的构建，弥补了老旧小区因空间和资金匮乏无法建设养老设施的空缺。这种自建行为在规模巨大、资金短缺的老旧小区具有重大意义，缓解了自身发展动力不足和政府财政能力有限带来的困境。

基于此，原居安老 (aging in place) 作为老龄化的重要政策<sup>[30]</sup>，这种低成本、高效率的长期照护策略与当今我国老龄化趋势和社区养老不谋而合。面临未来原居安老的发展需要，公共空间的适老化意味着一种更加精细化、人性化的社区建设理念，需要根据老年人的日常行为规律及自主参与的活动类型，创新空间发展模式，发挥居民在空间新功能建构的自主性，有针对性地制定老旧小区公共空间适老化规则和养老服务供给对策，探索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的汇合路径（图 11）。

## 4 老旧小区公共空间适老化更新策略

### 4.1 日常生活实践下的非正规空间的精细化引导

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两种发展模式的制衡是公共空间呈现异质性的主要原因。上述的基于日常小板凳现象的公共空间的构建，与生活圈、步行距离、权属叙事和空间异用等相关，是老年人不断参与社区治理和原居安老的重要内容。面对差异化的诉求和环境，老旧小区适老化改造的核心是包容理念下的精细化引导。首先要政策制定部门认同公共空间基于日常生活的非正规使用的价值，在此价值认同的基础上进行制度创新和规则改革，在鼓励非正规性（放松管制）与提升非正规性（加强管制）之间寻求平衡，并提出应对非正规需求的空间异用方案，软化正规与非正规活动空间的边界；其次结合老年人群体行为特征和场景需求，通过新增微小型、临时性的自建共建空间，鼓励社区自主或联合其他社区共同申报适老化建设试点<sup>[31]</sup>。结合生活圈的公共服务设施的设置中让渡一定的适老化的可能，推进 15 分钟出行圈里服务设施的适老化改造，加强对诊所、药

店、便利店、老人食堂、老年大学等为目的的出行路径的适老化改造，满足老年人原居安老的需求<sup>[32]</sup>。最后以此作为公众参与的触媒，建立治理规则，适当导入社会资本和力量，推动多元主体参与公共空间适老化的协同治理，实现空间资本化和资本空间化。

### 4.2 嵌入式养老微空间提高老旧小区空间变通力

自发性座椅在公共空间的灵活嵌入既满足了老年人的休憩诉求，又提高了公共空间的复合性和变通力。在现有的养老设施中，养老院解决了行动不便、失能或半失能老人的养老问题，日间照料中心解决了老年人白天吃饭休息、活动娱乐的问题。而低龄老人在日常生活中会遇到洗衣难、理发洗澡难、小修小补难等问题。而非试点老旧小区空间紧张、社会资源较少。受自发性座椅启发可将嵌入式养老微空间，纳入非试点老旧小区的公共空间适老化策略（表 1）。嵌入式养老微空间结合大数据，将助洁、理发、熨烫、缝补、阅读、保健、日托等多功能合为一体，进而解决低龄老人日常生活中的不便。养老微空间的设置要围绕公共空间和公共建筑，结合老年人的行为需求，制定相应的嵌入式规则<sup>[33]</sup>。如老年人一般喜欢在小区门卫处、商铺、社区幼儿园、社区活动中心等公共建筑周边集聚，可在公共建筑周边增设养老微空间。

### 4.3 以社区的健康安全为底线的适老化制度设计

老旧小区公共空间的适老化改造，不是城镇化过程中所要处理的拆旧建新问题，而是一个全球范围内城市构型变革的问题，涉及到土地、规划政策、物权产权等内容。既需要国家给城市赋权，使城市有根据自身情况制定适老化政策的权利，也需要通过产权制度创新引入市场的力量，实现更新从表象的“化妆”走向深层次的持续更新机制的生成，重构社会关系和互动模式。如在更新整治中既要落实法定规划的内容，也要适应市场以及空间使用人群的需要，进行包容性的引导和渐进性的改造，通过公共空间的融合和基础设施的共享，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通过就业、社会保障等手段引导适老化。公共空间适老化涉及到具体居民的需求和利益，在规划整治过程中要适当引入底层参与，协助市民基于日常生活实践的应对策略，以社区健康安全底线，补齐养老、医疗、助餐、便民市场等社区专项服务设施建设短板，加强周边适老设施、无障碍设施改造，促进社区的安全、健康和韧性发展<sup>[34]</sup>。同时引入长效治理机制，维护和巩固更新成果，引入底层参与建立自治体系，保护与其共生共存的环境以及由此衍生出的生活习俗与价值观念等要素，从管制向治理转变<sup>[35]</sup>。

### 4.4 深入社会调查与问题诊断逐步实现社会融合

公共空间的适老化要跳出单个社区局限，从片区的角度去思考区域公共空间适老化，对区域各产权单位的诉求进行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首先要界定利益主体，在确定多元规划主体的同时，摸清在适老化过程中有哪些利益需求、利益关系和利益结构。通过各种途径了解社区居民诉求，细化权益变更、建设计划、运营管理等相

关要求，对适老化改造项目进行问题诊断、潜力分析、空间改造价值判断以及土地增值测算。其次，要明确区分公权私权边界，避免公权对私权的不合理干预，也要减少“专业专制”对私权的干预。尊重非户籍老年人的基本人格、满足其日常生活的基本诉求、保障其城市权利，以“包容性更新”为基础推进市民化，为特殊群体提供必要的空间和机会。

## 5 结语

随着国家将社区养老作为国家未来养老的主要载体，由于公共空间指标性不足，以及广大的老年人群对公共空间的强烈诉求，老旧小区公共空间的适老化改造势在必行。在研究过程中，笔者得出这样的疑问，既然空间治理的本质是体现“人民城市”理念，就要把抽象的人、标准的人转向一个具体的人，从“人”转向“人人”。当这些自发性座椅自下而上解决了政策上空间适老化覆盖不均的问题后，我们应该从什么角度去默认、提倡或推广这种非正规行为，以及在城市更新中如何为该行为提供空间和载体。以自发性座椅为代表的自发性的公共活动及其形成的公共空间，是一种自下而上的对公共空间基础设施缺失的积极应对，对老旧小区公共空间适老化的改造具有重要意义。本研究主要贡献在于记录和认识自发性座椅现象和老年人的创造性参与空间营造经验，并尝试寻找上下结合的改造模式。而老旧小区发展动力不足、功能不完善、结构不合理的现状将长期持续，弱势群体的生存诉求和非正规空间如何安放，这可能是规划回归以人为本的重要体现，也是建立多维度的社区适老化实施体系的关键。

### 注释

- 1) 郑州市民政局.关于应对人口老龄化的建议的答复,关于对市政协十四届3次会议第20200113号提案的答复[EB/OL][2020-08-21].<https://public.zhengzhou.gov.cn/D1102X/4328004.jhtml>. 截至2019年底，郑州市60周岁以上户籍老年人口已达141万，占人口总数的16%，人口老龄化不断加剧，如何实现“老有所养”将日益成为人们关注的热点问题。
- 2) 老旧小区的规模比较小，为早期“围绕生产布置生活”的刚性住房，大多住宅建于1980、1990年代，建筑破损严重，基础设施落后，公共空间严重不足。
- 3) 本次调研由郑州市规划局、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河南分院，联合40名华北水利水电学院城市规划专业本科生共同完成。

### 参考文献

- [1] 于一凡.本期主题:老年友好社区[J].上海城市规划,2020(6): 5-6.
- [2] 马瑾倩.“十四五”期间全国老年人口将突破3亿 将从轻度老龄化迈入中度老龄化[N/OL]. 新京报. 2020-10-23. [2021-04-29]. <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681318906692030943&wfr=spider&for=pc>.
- [3]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社保研究中心. 中国养老金精算报告(2019—2050)[R]. 上海: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2019.
- [4] 国家卫生健康委, 全国老龄办. 关于开展示范性全国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工作的通知[EB/OL]. 2020-12-09/[2021-04-29]. [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0-12/14/content\\_5569385.htm](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0-12/14/content_5569385.htm).
- [5] 赵立志, 丁飞. 老龄化背景下北京市老旧小区适老化改造对策[J]. 城市发展研究, 2017(8): 43-44.
- [6] 陈煊, 杨婕, 杨薇芬. 基于战术的非示范型社区适老化规划路径研究——以湖南省长沙市中心老年人高聚集区为例(2014—2020)[J/OL]. 城市规划, 2021, 45(6): 1-8[2021-

04-29].<http://kns.cnki.net/kcms/detail/11.2378.TU.20210402.1701.002.html>.

- [7] 郑玮锋.居住区公共空间的空间异用行为分析与对策[J].林业建设, 2004(3): 20-22.
- [8] 罗玲玲, 王湘. 空间异用行为的观察、实验研究[J]. 建筑学报, 1998(12): 50-53, 67-68.
- [9] 张子琪, 王竹, 裴知. 乡村老年人村域公共空间聚集行为与空间偏好特征探究[J]. 建筑学报, 2018(2): 85-89.
- [10] 宋聚生, 孙艺, 侯小冲. 人口高密度城区社区公园空间环境特征分析——基于老年人活动分类[J]. 建筑学报, 2017(5): 116-120.
- [11] 戴晓玲, 董奇. 再谈异用行为——公共空间行为调研的新视角[J]. 新建筑, 2014(6): 110-113.
- [12] 宋聚生, 孙艺, 谢亚梅. 基于老年社群活动特征的空间规划设计策略——以深圳典型社区户外活动空间为例[J]. 城市规划, 2017, 41(5): 27-36.
- [13] 伍江, 段进, 张京祥, 等. “城市精细化治理与高质量发展”学术笔谈[J]. 城市规划学刊, 2020(2): 1-11.
- [14] 克里斯多夫·德伍尔夫. 日常生活空间中的游击战争[J]. 世界建筑导报, 2012(2): 34-37.
- [15] 陈煊, 魏小春. 城市街道空间的非正规化演变——武汉市汉正街的个案(1988—2013年)[J]. 城市规划, 2013, 37(4): 74-80.
- [16] 庞娟. 城市非正规性治理反思、空间转向及策略选择[J]. 学术界, 2019(3): 115-122, 238.
- [17] 马流辉. 底层社会、非正规经济与参与式治理——基于上海城乡接合部桥镇的考察[J]. 学习与实践, 2015(11): 112-122.
- [18] 冯镇涛, 王秀慧, 项星玮. 里弄街区空间生活化功能研究——以缓解一、二线城市住区“陌生化”问题为导向[J]. 中外建筑, 2020(8): 86-89.
- [19] 姜玉培, 甄峰, 赵梦妮, 曹晨. 城市居民日常身体活动时空分异特征及影响因素[J]. 地理科学, 2019, 39(9): 1496-1506.
- [20] 廖远涛, 胡嘉佩, 周岱霖, 萧敬豪. 社区生活圈的规划实施途径研究[J]. 规划师, 2018(7): 94-99.
- [21] 于一凡, 娄乃琳, 罗贤吉. 社区老年人活动中心的建设规模与面积指标研究[J]. 建筑学报, 2018(8): 58-61.
- [22] 王羽, 尚婷婷, 赫宸, 王祎然. 老年友好型住区构建中面临的挑战与思考——基于《住宅设计规范》局部修订研究工作[J]. 上海城市规划, 2020(6): 36-41.
- [23] 裴知, 华懿, 王玥, 王竹. 行为导向下的小城镇移民安置区“空间异用”特征与机制研究[J]. 建筑学报, 2021(S1): 114-119.
- [24] 李春敏. 列斐伏尔的空间生产理论探析[J]. 人文杂志, 2011(1): 62-68.
- [25] 孔泽宇. 社会参与对老年人生活质量的影响[J]. 调研世界, 2021(4): 72-80.
- [26] 邵艳丽, 白梦圆. 老社区改造决策中的多元主体博弈与平衡——以北京市某社区改造为例[J]. 规划师, 2015(4): 48-54.
- [27] 赵万民, 方国臣, 王华. 生活圈视角下的住区适老化步行空间体系构建[J]. 规划师, 2019, 35(17): 69-78.
- [28] 谢波, 郑依玲, 李志刚, 安子豪. 行为活动视角下城市老年人户外空间的规划布局模式——以武汉为例[J]. 现代城市研究, 2019(2): 30-37.
- [29] 聂昕. 环境行为学导向下城市公共活动空间更新研究——以长株潭老旧社区为例[J]. 美与时代(城市版), 2021(10): 33-34.
- [30] LEE SungJin, PARROTT Kathleen Rose, LEE Minyong, et al. Residential Satisfaction of Rural Older Adults Aging in Place.[J]. Gerontology & geriatric medicine, 2021, 7: 1-7.
- [31] 叶丹, 张京祥. 日常生活实践视角下的非正规空间生产研究——以宁波市孔浦街区为例[J]. 人文地理, 2015, 30(5): 57-64.
- [32] 张建军, 高峰, 金锋淑, 郭凯, 林秀明. 基于操作性原则的沈阳养老服务设施规划模式探索[J]. 城市规划, 2016, 40(S1): 34-42.
- [33] 民政部. 关于支持整合改造闲置社会资源发展养老服务的通知[Z]. 2016-12-13. [http://www.gov.cn/xinwen/2016-12/13/content\\_5147359.htm](http://www.gov.cn/xinwen/2016-12/13/content_5147359.htm).
- [34] 涂慧君, 陶成强, 周聪. 城市更新背景下的大城市传统社区适老化更新策划研究——以上海工人新村为例[J]. 建筑学报, 2021(S1): 92-96.
- [35] 邢忠, 汤西子, 周茜, 顾媛媛, 陈子龙. 城市边缘区绿色基础设施网络规划研究——公益性产出保障导向[J]. 城市规划, 2020, 44(12): 57-69.

### 图表来源

文中所有图表均为作者拍摄、绘制